

##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星宇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1年6月7日至2021年6月22日，公司股票价格在连续的十一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的130%。未来十九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星宇转债转股价格（156.70元/股）的130%（203.71元/股）将触发公司《星宇股份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将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星宇转债。

#### 一、“星宇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20]2262号《关于核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公开发行了1,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亿元，期限6年。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1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星宇转债”，转债代码“113040”。

“星宇转债”存续的起止时间为2020年10月22日至2026年10月21日，转股的起止时间为2021年4月28日至2026年10月21日，“星宇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为158.00元/股。自2021年6月16日，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转股价格已由初始的158.00元/股调整至156.70元/股。

####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

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的情况

自2021年6月7日至2021年6月22日，公司股票价格在连续的十一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的130%。未来十九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星宇转债转股价格（156.70元/股）的130%（203.71元/股）将触发公司《星宇股份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将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星宇转债。

##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点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星宇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19-85156063

特此公告。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